

#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4年3月6日，接到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恢复上市持续督导之保荐代表人的函》，该公司齐玉武先生因工作变动，现委派柳治先生接替，继续担任本公司恢复上市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履行相关职责和义务。

柳治，东北证券北京分公司执行总经理、保荐代表人，拥有金融学硕士学位。曾负责或参与了以下项目：中国神华 IPO、森马服饰 IPO、亿城股份增发等发行项目，佳都新太重大资产重组等财务顾问项目，以及深桑达、盐田港股份、航天长峰和亿城股份股权分置改革等项目。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为本公司恢复上市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王浩先生和柳治先生。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10日